

股票代碼：3605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縣中壢市東園路13號
電話：(03)463280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0~36
(七)關係人交易	36
(八)質押之資產	3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其 他	3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4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3.大陸投資資訊	42
(十四)部門資訊	42~43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3~47

會計師核閱報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部份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其資產總額為1,005,714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16%，負債總額為62,653千元，佔合併負債總額之2%；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綜合損益分別為(1,030)千元及19,698千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之(2)%及13%。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季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 恒 昇

會 計 師：

王 清 松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八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4月至6月		101年4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955,127	93	1,122,968	89	1,810,102	94	2,086,945	92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75,786	7	137,378	11	117,379	6	181,197	8
	營業收入淨額	1,030,913	100	1,260,346	100	1,927,481	100	2,268,1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726,267	70	888,378	70	1,428,087	74	1,639,413	72
	營業毛利	304,646	30	371,968	30	499,394	26	628,729	2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70,134	7	66,255	5	128,414	7	115,726	5
6200	管理費用	106,168	10	103,948	8	199,142	10	189,716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8,608	8	63,527	5	146,037	8	130,651	6
	營業費用合計	254,910	25	233,730	18	473,593	25	436,093	19
	營業淨利	49,736	5	138,238	12	25,801	1	192,636	9
710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01	銀行存款利息	9,222	1	10,331	1	15,706	1	21,126	1
7175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六(三))	-	-	-	-	3,090	-	1,763	-
7190	其他收入	14,046	1	18,955	2	20,710	1	27,772	1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	-	16,233	1	-	-	-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利益(附註六(九))	4,859	-	-	-	7,224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8,127	2	45,519	4	46,730	2	50,661	2
營業外支出：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九))	3,922	-	5,415	-	7,975	-	10,817	-
7590	什項支出	138	-	2,532	-	338	-	2,596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	5,917	1	-	-	5,217	-	3,659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損失(附註六(九))	-	-	2,589	-	-	-	3,085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9,977	1	10,536	-	13,530	-	20,157	-
	稅前淨利	67,886	6	173,221	16	59,001	3	223,140	11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22,875	2	75,940	6	22,854	1	84,228	4
	本期淨利	45,011	4	97,281	10	36,147	2	138,912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45,900	4	14,090	1	144,501	7	(65,357)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28,476)	(3)	(175)	-	(9,351)	-	687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十一))	7,803	1	2,395	-	24,565	1	(11,11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621	-	11,520	1	110,585	6	(53,559)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4,632	4	108,801	11	146,732	8	85,353	4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37		0.79		0.29		1.1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33		0.74		0.27		1.0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万丁

經理人：楊宗霖

會計主管：王雪慧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庫藏股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240,249	462,317	371,618	78,017	1,582,339	107,423	(2,730)	(73,113)	3,766,12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8,279	-	(68,279)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78,017)	78,01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30,230)	-	-	-	(430,23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230	260	-	-	-	-	-	-	3,490
本期淨利	-	-	-	-	138,912	-	-	-	138,9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4,246)	687	-	(53,5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8,912	(54,246)	687	-	85,353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243,479</u>	<u>462,577</u>	<u>439,897</u>	<u>-</u>	<u>1,300,759</u>	<u>53,177</u>	<u>(2,043)</u>	<u>(73,113)</u>	<u>3,424,733</u>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243,919	462,612	439,897	-	1,399,376	23,235	(1,471)	(73,113)	3,494,4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119	-	(24,119)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7,571)	-	-	-	(147,571)
本期淨利	-	-	-	-	36,147	-	-	-	36,1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9,936	(9,351)	-	110,5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147	119,936	(9,351)	-	146,732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1,243,919</u>	<u>462,612</u>	<u>464,016</u>	<u>-</u>	<u>1,263,833</u>	<u>143,171</u>	<u>(10,822)</u>	<u>(73,113)</u>	<u>3,493,616</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万丁

經理人：楊宗霖

會計主管：王雪慧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9,001	223,14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6,327	153,828
攤銷費用	14,442	6,553
呆帳迴轉利益	(3,090)	(1,763)
利息費用	7,975	10,817
利息收入	(15,706)	(21,1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12)	354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3,712)	5,57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75,824	154,2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1,865	22,710
應收票據	1,002	1,446
應收帳款	68,168	(44,090)
其他應收款	(13,215)	(24,037)
存貨	31,976	(19,296)
預付款項	(22,176)	(15,833)
其他流動資產	14,780	(18,981)
長期預付租金	(732)	6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1,668	(97,4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55	(9,709)
應付帳款	(58,599)	90,896
其他應付款項	(65,472)	(38,59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0,435	8,5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1,781)	51,1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113)	(46,307)
調整項目合計	165,711	107,93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4,712	331,070
收取之利息	17,673	22,012
支付之利息	(5,216)	(3,209)
支付之所得稅	(58,611)	(66,8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8,558	283,04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24)	-
預付投資款增加	-	(40,33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673)	(41,1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26	77
取得無形資產	(3,549)	(13,511)
預付設備款增加	(168,702)	(124,06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748	4,81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	(26,13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6,910)	(214,19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34,408)	(6,662)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減	161	(128)
員工執行認股權	-	3,4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4,247)	(3,3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6,668	(44,1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5,931)	21,3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22,429	2,514,3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06,498	2,535,72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万丁

經理人：楊宗霖

會計主管：王雪慧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縣中壢市東園路13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對於尚未採用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評估，與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一致。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季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均已消除。

所得權權益之變動；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得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投資業	100 %	100 %	100 %	100 %	-
本公司	威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100 %	100 %	100 %	100 %	-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投資業	100 %	100 %	100 %	- %	註1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100 %	-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100 %	-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100 %	-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連接器研究發展事業	100 %	100 %	- %	- %	註3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100 %	-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100 %	-
ACECONN ELECTRONIC CO.,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100 %	-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100 %	100 %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投資業	100 %	100 %	- %	- %	註2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連接器表面處理及銷售業務	100 %	100 %	- %	- %	註2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間新增對ACESCONN HOLDINGS CO., LTD.投資，自民國一〇一年五月起併入合併報表。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間透過ACESCONN HOLDINGS CO., LTD.購入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100%股權，以間接取得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100%股權，自民國一〇一年七月起併入合併報表。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間新增對宏致日本株式會社投資，自民國一〇一年九月起併入合併報表。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合併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之迴升及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認列為處分損益，並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8～43年
- (2)機器設備：3～10年
- (3)模具設備：2～5年
- (4)其他設備：3～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1.商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電腦軟體成本 2年

(2)經營權 8年

(3)其他 3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二)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未分配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未分配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三)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未分配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即得日為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前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採用豁免追溯調整，對於前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公平價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股東權益－認股權。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損)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十七)企業合併

1.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收購

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收購。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合併公司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員工紅利估計數。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一致，並預期與首份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庫存現金	\$ 1,024	954	901	942
銀行存款	1,805,474	1,921,475	2,534,824	2,513,422
	<u>\$ 1,806,498</u>	<u>1,922,429</u>	<u>2,535,725</u>	<u>2,514,364</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商品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2.6.30</u>	<u>101.12.31</u>	<u>101.6.30</u>	<u>101.1.1</u>
基金	41,149	53,014	52,259	75,057
債券投資	-	-	1,492	1,404
合計	<u>\$ 41,149</u>	<u>53,014</u>	<u>53,751</u>	<u>76,461</u>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2.6.30</u>	<u>101.12.31</u>	<u>101.6.30</u>	<u>101.1.1</u>
上市櫃公司股票	186,180	191,100	-	-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94,399	95,806	97,957	97,270
	<u>\$ 280,579</u>	<u>286,906</u>	<u>97,957</u>	<u>97,270</u>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102.6.30</u>	<u>101.12.31</u>	<u>101.6.30</u>	<u>101.1.1</u>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u>	<u>1,262</u>	<u>-</u>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u>101.6.30</u>		
	<u>名目本金(千元)</u>	<u>幣別</u>	<u>合約期間</u>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000	美元兌台幣	101.05.08～101.07.31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000	美元兌台幣	101.05.11～101.07.31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500	美元兌台幣	101.05.31～101.07.31	
合計	USD <u>3,500</u>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2.6.30</u>	<u>101.12.31</u>	<u>101.6.30</u>	<u>101.1.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226	2,228	1,833	3,279
應收帳款	1,108,262	1,176,094	1,324,039	1,280,391
其他應收款	41,631	30,383	51,828	28,677
減：備抵呆帳	(8,888)	(11,642)	(11,060)	(13,265)
	<u>\$ 1,142,231</u>	<u>1,197,063</u>	<u>1,366,640</u>	<u>1,299,082</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1月1日期初餘額	\$ (11,642)	(13,265)
減損損失迴轉	3,090	1,763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費用迴轉數	-	183
外幣換算損益	(336)	259
6月30日餘額	<u>\$ (8,888)</u>	<u>(11,06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明細如下：

102.6.30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無追索權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140,871	1,200,000	126,784	-		140,871
101.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無追索權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224,512	1,161,600	202,061	-		224,512
101.6.30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無追索權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296,769	448,200	267,092	-		296,769
101.1.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無追索權	除列金額
玉山銀行	\$ 157,683	454,125	141,914	-		157,68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因上述債權移轉而尚未預支金額分別為14,087千元、22,451千元、29,677千元及15,769千元，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1.明細如下：

	<u>102.6.30</u>	<u>101.12.31</u>	<u>101.6.30</u>	<u>101.1.1</u>
原物料	\$ 28,186	27,387	34,068	42,062
半成品	102,131	103,380	124,766	119,754
在製品	8,109	8,156	7,279	19,217
製成品	196,670	242,388	232,663	220,364
商品	<u>34,998</u>	<u>20,759</u>	<u>27,907</u>	<u>5,990</u>
	<u>\$ 370,094</u>	<u>402,070</u>	<u>426,683</u>	<u>407,387</u>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營業成本之銷貨成本及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2年4月至6月</u>	<u>101年4月至6月</u>	<u>102年1月至6月</u>	<u>101年1月至6月</u>
銷貨成本	\$ 704,103	844,966	1,370,561	1,560,915
固定製造費用少分攤	15,352	8,851	31,837	22,404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0,212)	12,299	(8,441)	25,712
存貨報廢損失	27,024	22,252	34,130	30,372
存貨盤損	<u>-</u>	<u>10</u>	<u>-</u>	<u>10</u>
	<u>\$ 726,267</u>	<u>888,378</u>	<u>1,428,087</u>	<u>1,639,413</u>

3.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取得子公司及非控制權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份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間透過子公司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以美金4,500千元向關係人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購入其所持有之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以下簡稱ASIA CENTURY，設立於薩摩亞) 100%股權，以間接取得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加利斯公司)之100%股權，加利斯公司設立於中國大陸，主係從事連接器表面處理及銷售業務，自民國一〇一年七月起併入合併報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子公司ACESCONN HOLDINGS CO., LTD.已匯出投資款計40,338千元(美金1,350千元)，列於預付投資款項下。

合併公司取得ASIA CENTURY及加利斯公司係為發展集團垂直整合策略，擴增製程以強化成本競爭優勢。

(1)移轉價格計132,975千元。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554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688
無形資產		114,240
長期預付租金		3,283
長短期借款		(16,931)
	\$	<u><u>132,975</u></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間經董事會決議投資設立子公司宏致日本株式會社。本公司對其之原始投資成本為2,655千元(日幣7,000千元)，持股比例100%。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間對宏致日本株式會社增資計4,819千元(日幣13,000千元)。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02,348	834,157	1,189,919	621,198	408,849	3,256,471
增 添	-	-	3,325	8,205	21,143	32,673
自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	-	11,263	28,709	57,811	97,783
處 分	-	-	(2,666)	(8,235)	(4,710)	(15,6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6,738	51,130	25,072	14,557	117,497
民國102年6月30日餘額	<u>\$ 202,348</u>	<u>860,895</u>	<u>1,252,971</u>	<u>674,949</u>	<u>497,650</u>	<u>3,488,813</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02,348	616,451	1,141,586	548,440	369,561	2,878,386
增 添	-	4,918	15,746	4,089	16,418	41,171
自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	219,946	33,722	35,627	15,571	304,866
處 分	-	-	(17,343)	(1,906)	(2,773)	(22,0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113)	(23,650)	(9,492)	(6,543)	(51,798)
民國101年6月30日餘額	<u>\$ 202,348</u>	<u>829,202</u>	<u>1,150,061</u>	<u>576,758</u>	<u>392,234</u>	<u>3,150,603</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126,279	451,206	492,219	212,248	1,281,952
本期折舊	-	19,982	65,133	56,549	34,663	176,327
處 分	-	-	(1,607)	(7,109)	(2,881)	(11,5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406	18,501	19,306	7,923	50,136
民國102年6月30日餘額 \$	<u>-</u>	<u>150,667</u>	<u>533,233</u>	<u>560,965</u>	<u>251,953</u>	<u>1,496,818</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92,584	359,228	408,432	174,282	1,034,526
本期折舊	-	15,901	55,253	54,483	28,191	153,828
處 分	-	-	(17,256)	(1,906)	(2,429)	(21,5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08)	(7,336)	(6,425)	(2,361)	(17,430)
民國101年6月30日餘額 \$	<u>-</u>	<u>107,177</u>	<u>389,889</u>	<u>454,584</u>	<u>197,683</u>	<u>1,149,333</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u>202,348</u>	<u>707,878</u>	<u>738,713</u>	<u>128,979</u>	<u>196,601</u>	<u>1,974,519</u>
民國102年6月30日餘額 \$	<u>202,348</u>	<u>710,228</u>	<u>719,738</u>	<u>113,984</u>	<u>245,697</u>	<u>1,991,995</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u>202,348</u>	<u>523,867</u>	<u>782,358</u>	<u>140,008</u>	<u>195,279</u>	<u>1,843,860</u>
民國101年6月30日餘額 \$	<u>202,348</u>	<u>722,025</u>	<u>760,172</u>	<u>122,174</u>	<u>194,551</u>	<u>2,001,270</u>

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經營權	其他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45,051	106,699	10,976	162,726
單獨取得	3,549	-	-	3,549
處 分	(4,328)	-	-	(4,328)
匯率變動影響數	1,595	3,527	-	5,122
民國102年6月30日餘額 \$	<u>45,867</u>	<u>110,226</u>	<u>10,976</u>	<u>167,069</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7,922	-	10,976	38,898
單獨取得	13,511	-	-	13,511
匯率變動影響數	(236)	-	-	(236)
民國101年6月30日餘額 \$	<u>41,197</u>	<u>-</u>	<u>10,976</u>	<u>52,173</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5,005	6,668	7,173	38,846
本期攤銷	6,080	6,841	1,521	14,442
處 分	(4,328)	-	-	(4,328)
匯率變動影響數	839	270	-	1,109
民國102年6月30日餘額 \$	<u>27,596</u>	<u>13,779</u>	<u>8,694</u>	<u>50,069</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成本	經營權	其他	總 計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4,737	-	3,207	17,944
本期攤銷	4,570	-	1,983	6,553
匯率變動影響數	(187)	-	-	(187)
民國101年6月30日餘額	<u>\$ 19,120</u>	<u>-</u>	<u>5,190</u>	<u>24,310</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u>\$ 20,046</u>	<u>100,031</u>	<u>3,803</u>	<u>123,880</u>
民國102年6月30日餘額	<u>\$ 18,271</u>	<u>96,447</u>	<u>2,282</u>	<u>117,000</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u>\$ 13,185</u>	<u>-</u>	<u>7,769</u>	<u>20,954</u>
民國101年6月30日餘額	<u>\$ 22,077</u>	<u>-</u>	<u>5,786</u>	<u>27,863</u>

(八)預付設備款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期初餘額	\$ 199,748	312,343
單獨取得	168,702	124,065
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783)	(304,86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之淨兌換差額	7,914	(375)
期末餘額	<u>\$ 278,581</u>	<u>131,167</u>

(九)短期借款及公司債

1.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6.30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借款 新台幣	1.17%~1.27%	102	\$ 290,000
信用借款 美金	0.83%~1.20%	102	482,417
合 計			<u>\$ 772,417</u>

10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借款 新台幣	1.17%~1.27%	102	\$ 500,000
信用借款 美金	0.86%~1.19%	102	406,825
合 計			<u>\$ 906,825</u>

101.6.30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借款 美金	1.02%~1.70%	102	<u>\$ 356,800</u>

101.1.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借款 美金	0.55%~1.70%	101	<u>\$ 363,462</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累積已贖回金額	(539,500)	(539,500)	-	-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11,053)	(13,636)	(49,728)	(57,496)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49,447)	(246,864)	(750,272)	(742,504)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	-	-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 (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 11,358	15,070	52,656	48,344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 公積－公司債認股權)	\$ 7,644	7,644	23,476	23,476
	102年4月至6月	101年4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日	101年1月至6日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	\$ 3,759	(3,352)	3,712	(4,312)
利息費用	\$ 1,295	3,894	2,583	7,768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三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捌億元整，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票面利率：0%。
- 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三日至一〇四年八月三日)。
- 償還方法：除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提前贖回及本公司買回註銷外，到期時本公司依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 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向債權人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 (1)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 (2)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其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全部債券。
- 債權人賣回辦法

本公司於上述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二年及屆滿三年之日為債權人提前賣回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可依本公司所訂辦法行使賣回權，要求本公司以面額加計0.5%年收益率之利息補償金(滿二年及滿三年分別為債券面額之1%及1.50%)以現金贖回。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6.轉換辦法

(1)上述轉換公司債自發行之日起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債券持有人可依本公司所訂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2)轉換價格之訂定：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96.20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五日起調整轉換後價格為61.80元。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101年4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u>61</u>	<u>226</u>	<u>102</u>	<u>269</u>
營業費用	\$ <u>111</u>	<u>384</u>	<u>184</u>	<u>466</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101年4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u>7,288</u>	<u>6,132</u>	<u>13,459</u>	<u>12,101</u>
營業費用	\$ <u>3,928</u>	<u>3,732</u>	<u>7,878</u>	<u>7,417</u>

(十一)所得稅

1.合併公司係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以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故無法揭露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調節。

2.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101年4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u>38,050</u>	<u>112,266</u>	<u>39,592</u>	<u>128,977</u>
遞延所得稅費用				
存貨跌價損失	942	104	680	(367)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額	448	3,065	2,480	(224)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41	(803)	778	(446)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18,512)	(38,692)	(20,676)	(43,712)
其他	<u>1,906</u>	<u>-</u>	<u>-</u>	<u>-</u>
	<u>(15,175)</u>	<u>(36,326)</u>	<u>(16,738)</u>	<u>(44,749)</u>
所得稅費用	\$ <u>22,875</u>	<u>75,940</u>	<u>22,854</u>	<u>84,228</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101年4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u>7,803</u>	<u>2,395</u>	<u>24,565</u>	<u>(11,111)</u>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5.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1,263,833</u>	<u>1,399,376</u>	<u>1,300,759</u>	<u>1,582,339</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207,411</u>	<u>169,491</u>	<u>154,159</u>	<u>95,775</u>

上表所列表之未分配盈餘，包括各期比較資訊，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之金額。

	101年度(預計)	100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4.84 %</u>	<u>9.56 %</u>

上表所列表之民國一〇一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係依據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初審通過之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第66條之6計算，截至通過發佈財務報告日止該草案尚未經立法院三讀通過。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皆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數分別為124,392千股、124,392千股、124,348千股及124,025千股，皆為普通股。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八月二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323千股及44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419,496	419,496	419,496	419,496
員工認股權	3,143	3,143	3,108	2,848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666	12,666	12,666	12,666
合併溢額	3,831	3,831	3,831	3,831
公司債認股權	7,644	7,644	23,476	23,476
失效認股權	15,832	15,832	-	-
	\$ <u>462,612</u>	<u>462,612</u>	<u>462,577</u>	<u>462,317</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繳付稅款外，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按下列規定分配之：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2)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百分之一點五至百分之三。

其他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派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而本公司係屬成長階段，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就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分配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但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狀況及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係以本公司截至各該段期間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時間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估列明細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101年4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員工紅利	\$ 1,952	5,253	1,952	7,501
董監酬勞	976	2,626	976	3,750
	<u>\$ 2,928</u>	<u>7,879</u>	<u>2,928</u>	<u>11,251</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3,024千元及41,55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512千元及20,776千元，與實際發放情形並無並差異。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147,571</u>	<u>430,230</u>

4.庫藏股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共計皆為1,425千股，未轉讓之股數皆為1,425千股。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票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以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12,402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為2,064,320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

	<u>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u>	<u>備供出售投資</u>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3,235	(1,471)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119,93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9,351)
民國102年6月30日餘額	\$ <u>143,171</u>	<u>(10,822)</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107,423	(2,730)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54,24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687
民國101年6月30日餘額	\$ <u>53,177</u>	<u>(2,043)</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止，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明細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董事會決議日	96.12.14
給與數量	1,500
合約期間	7 年
授予對象	員工
既得條件	未來2~4年之服務

本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於衡量日之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

1.本公司上述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衡量日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因本公司於衡量日之股票公平價值不高於認股權之執行價格，故無需認列酬勞成本。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10.00	9	10.80	390
本期執行	-	-	10.80	(323)
本期沒收	-	-	-	(9)
6月30日流通在外	10.00	9	10.80	58
6月30日可執行	-	-	10.80	12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2年4月至6月	101年4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45,011	97,281	36,147	138,91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22,967	122,923	122,967	122,906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37</u>	<u>0.79</u>	<u>0.29</u>	<u>1.13</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45,011	97,281	36,147	138,91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2,464)	3,894	(1,130)	7,76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42,547	101,175	35,017	146,68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22,967	122,923	122,967	122,90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58	-	61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	563	982	587	1,115
轉換公司債	4,215	11,940	4,215	11,94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127,745	135,903	127,769	136,022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33</u>	<u>0.74</u>	<u>0.27</u>	<u>1.08</u>

(十五)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帳齡分析如下：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總額	總額	總額	總額
未逾期	\$ 1,131,916	1,179,531	1,345,208	1,279,416
逾期1~30天	7,506	15,219	20,292	15,563
逾期31~90天	1,229	2,313	1,129	3,984
逾期91~120天	882	-	11	119
逾期超過121天以上	698	-	-	-
	<u>\$ 1,142,231</u>	<u>1,197,063</u>	<u>1,366,640</u>	<u>1,299,082</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2.6.30			101.12.3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203,648	4.89	995,433	193,411	4.66	901,295
美 金		60,212	30.00	1,806,352	59,813	29.04	1,736,97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44,104	4.89	215,581	221,235	4.66	1,030,955
美 金		27,623	30.00	828,701	23,235	29.04	674,744
		101.6.30			101.1.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194,836	4.70	915,924	263,023	4.81	1,264,352
美 金		72,038	29.88	2,152,495	67,889	30.28	2,055,3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45,257	4.70	212,753	115,249	4.81	554,002
美 金		24,459	29.88	730,835	24,313	30.28	736,076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及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假設匯率改變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情況下，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及美金貶值或升值5%，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7,875千元及106,24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持有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2年6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41,149	-	-	41,1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86,180	-	-	186,18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4,399	94,399
	<u>227,329</u>	<u>-</u>	<u>94,399</u>	<u>321,728</u>
衍生金融負債	-	(11,358)	-	(11,358)
	<u>\$ 227,329</u>	<u>(11,358)</u>	<u>94,399</u>	<u>310,370</u>
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53,014	-	-	53,0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91,100	-	-	191,10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5,806	95,806
	<u>244,114</u>	<u>-</u>	<u>95,806</u>	<u>339,920</u>
衍生金融負債	-	(15,070)	-	(15,070)
	<u>\$ 244,114</u>	<u>(15,070)</u>	<u>95,806</u>	<u>324,850</u>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1年6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52,259	-	-	52,259
債券投資	1,492	-	-	1,4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7,957	97,957
	<u>53,751</u>	<u>-</u>	<u>97,957</u>	<u>151,708</u>
衍生金融負債	-	(53,918)	-	(53,918)
	<u>\$ 53,751</u>	<u>(53,918)</u>	<u>97,957</u>	<u>97,790</u>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75,057	-	-	75,057
債券投資	1,404	-	-	1,4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97,270	97,270
	<u>76,461</u>	<u>-</u>	<u>97,270</u>	<u>173,731</u>
衍生金融負債	-	(48,344)	-	(48,344)
	<u>\$ 76,461</u>	<u>(48,344)</u>	<u>97,270</u>	<u>125,387</u>

(十六)財務風險資訊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七)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財務季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七、關係人交易

(一)其他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經董事會決議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間向關係人 Firs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購入其所持有之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100% 股權，金額計 132,975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支付款項為 26,136 千元，列於「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該款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業已付訖。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4月至6月	101年4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6,798	8,090	14,347	20,559
退職後福利	201	209	416	375
	<u>\$ 6,999</u>	<u>8,299</u>	<u>14,763</u>	<u>20,934</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定存單—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進口貨物關稅擔保	\$ 3,177	2,796	-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9,358	117,950	42,291	27,006

(二)合併公司為借款額度開立之保證本票：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 2,165,000	1,141,080	913,020	583,300

(三)合併公司為進口貨物關稅記帳保證金額：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 16,789	14,883	33,892	33,192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4月至6月			101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3,387	88,432	341,819	250,921	79,886	330,807
勞健保費用	4,986	5,432	10,418	4,687	4,692	9,379
退休金費用	7,349	4,069	11,418	6,358	4,116	10,47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356	3,133	18,489	16,146	2,919	19,065
折舊費用	70,961	23,493	94,454	55,059	21,546	76,605
攤銷費用	39	7,179	7,218	150	3,324	3,474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49,637	170,930	620,567	472,569	154,121	626,690
勞健保費用	9,090	11,009	20,099	8,760	9,239	17,999
退休金費用	13,561	8,062	21,623	12,370	7,883	20,25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8,467	7,448	35,915	31,420	6,690	38,110
折舊費用	131,297	45,030	176,327	110,022	43,806	153,828
攤銷費用	39	14,403	14,442	150	6,403	6,553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資金	業務往	有短期融	提列備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資金貸與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註4)	區間	貸與 性質 (註3)	來金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抵呆帳 金 額	名稱	價值	象資金貸與 限額(註1)	總限額 (註2)
0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其他應收款	18,216	18,216	12,144	1.5%	2	-	營運週轉	-	-	-	349,362	1,397,446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4)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0,000	30,000	30,000	1%	2	-	營運週轉	-	-	-	249,375	249,375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49,125	135,000	75,000	1%	2	-	營運週轉	-	-	-	249,375	249,375
2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6,500	16,500	16,500	1%	2	-	營運週轉	-	-	-	244,292	244,292
3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0,000	60,000	48,880	2%	2	-	營運週轉	-	-	-	2,063,717	2,063,717

註1：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2：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他人時，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依據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但如貸與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者，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子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4：依據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他人時，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註5：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6：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3,493,616	1,058,788 (USD35,500)	480,000 (USD16,000)	360,000 (USD12,000)	-	13.74 %	3,493,616	Y	N	Y

註1：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並不得超過被背書保證企業淨值之百分之三十，但如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2：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註3：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項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84	41,149	- %	41,149	-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800	2,576,518	100.00 %	2,575,592	註1及2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	249,774	100.00 %	249,375	"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	66,797	100.00 %	67,080	"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502	36,783	100.00 %	37,442	"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	340,747	100.00 %	340,747	"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	5,243	100.00 %	5,243	"
本公司	威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	99,566	100.00 %	99,566	"
本公司	新盛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94,399	7.35 %	94,399	-
本公司	同致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40	142,738	3.19 %	142,738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063,717	100.00 %	2,063,717	註1及2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63,176	100.00 %	455,813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2,379	100.00 %	22,379	"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8,345)	100.00 %	(8,345)	"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150	341,434	100.00 %	341,434	"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27,218	100.00 %	323,667	"
威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致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12	43,442	0.97 %	43,442	-

註1：市價係按持股比率計算被投資公司之淨值。

註2：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911,060	87.13 %	月結90天	-	月結90天，對非關係人為月結90~150天	(550,628)	84.95 %	註
東莞宏致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54,649	80.45 %	月結90天	-	月結90天，對非關係人為月結90~150天	114,539	61.92 %	註
昆山宏致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527,903	49.57%	月結90天	-	月結90天，對非關係人為月結90~150天	378,766	47.75 %	註
重慶宏高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11,182	83.64 %	月結30天	-	月結90天，對非關係人為月結90~150天	3,553	17.26 %	註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2,809	-	-	-	70,556	-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550,628	2.78	-	-	-	-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114,539	3.65	-	-	-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378,766	2.53	-	-	134,052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九)。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1	銷貨	146,344	月結90天	7.59 %
0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1	應收帳款	102,809	月結90天	1.66 %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2	銷貨	911,060	月結90天	47.27 %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550,628	月結90天	8.90 %
1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5,522	依合約規定	1.22 %
2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93,217	月結90天	4.84 %
2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5,260	月結90天	1.06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	銷貨	354,649	月結90天	18.40 %
3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	應收帳款	114,539	月結90天	1.85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	銷貨	527,903	月結90天	27.39 %
4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	應收帳款	378,766	月結90天	6.12 %
6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3	銷貨	111,182	月結60天	5.77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僅揭露銷貨、收入及應收款項等單邊資料，相對之進貨、費用及應付款項不再贅述。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318,665	318,665	9,800	100.00 %	2,576,518	14,745	29,805	註
本公司	ACES (HONG KONG) ELECTRONIC CO., LTD.	SAMOA	連接器買賣	9,579	9,579	300	100.00 %	249,774	6,695	6,131	"
本公司	WELL PLAN GROUP LIMITED	SAMOA	連接器買賣	9,587	9,587	300	100.00 %	66,797	553	920	"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新加坡	連接器買賣	97,634	97,634	3,502	100.00 %	36,783	(2,240)	(2,115)	"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351,112	351,112	12,000	100.00 %	340,747	(12,240)	(12,240)	"
本公司	威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0	100,000	10,000	100.00 %	99,566	241	241	"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連接器研究發展事業	7,474	7,474	2	100.00 %	5,243	2,877	2,877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115,301	115,301	-	100.00 %	463,176	(2,234)	(2,234)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163,447	163,447	-	100.00 %	2,063,717	13,883	13,883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	連接器之買賣業務	9,087	9,087	-	100.00 %	22,379	2,906	2,906	"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四川省重慶市	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77,310	77,310	-	100.00 %	(8,345)	(6,466)	(6,466)	"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351,112	351,112	9,150	100.00 %	341,434	(5,399)	(12,239)	"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蘇州市	連接器之表面處理及銷售業務	351,112	351,112	-	100.00 %	227,218	(5,455)	(5,455)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期末投 資帳面 金 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宏致電子有 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工、製 造及買賣業務	115,301	(三)	115,301	-	-	115,301	100.00%	(2,234)	463,176	293,606
昆山宏致電子有 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工、製 造及買賣業務	326,422	(三)	163,447	-	-	163,447	100.00%	13,883	2,063,717	394,125
昆山奇致商貿有 限公司	連接器之買賣業務	9,087	(三)	9,087	-	-	9,087	100.00%	2,906	22,379	-
重慶宏高電子有 限公司	連接器之加工、製 造及買賣業務	77,310	(三)	77,310	-	-	77,310	100.00%	(6,466)	(8,345)	-
蘇州市加利斯精 密金屬工藝製品 有限公司	連接器之表面處理 及銷售業務	256,682	(三)	351,112	-	-	351,112	100.00%	(5,455)	227,218	-

(註)：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16,257	740,010	2,096,169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1年1月至6月				
收 入：	連接器 部 門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67,987	155	-	2,268,142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2,267,987</u>	<u>155</u>	<u>-</u>	<u>2,268,14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22,603</u>	<u>537</u>	<u>-</u>	<u>223,140</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2年1月至6月			
	連接器 部 門	投資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927,481	-	-	1,927,481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1,927,481</u>	<u>-</u>	<u>-</u>	<u>1,927,481</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58,756</u>	<u>245</u>	<u>-</u>	<u>59,001</u>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第二季之比較合併財務季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

(一)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101.6.30		
	先前之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 影響數	IFRSs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35,725	-	2,535,7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751	-	53,751
應收票據淨額	1,833	-	1,833
應收帳款淨額	1,312,979	-	1,312,979
其他應收款	51,828	-	51,828
存貨	426,683	-	426,683
預付款項	35,328	-	35,328
其他流動資產	<u>59,338</u>	<u>(8,182)</u>	<u>51,156</u>
流動資產合計	<u>4,477,465</u>	<u>(8,182)</u>	<u>4,469,283</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1.6.30		
	先前之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 影響數	IFRSs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100,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97,957	97,9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32,437	(131,167)	2,001,270
無形資產	45,256	(17,393)	27,863
預付設備款	-	131,167	131,167
預付投資款	40,338	-	40,338
長期預付租金	-	17,393	17,39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9,490	6,996	66,486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77,521	4,953	2,382,474
資產總計	<u>\$ 6,854,986</u>	<u>(3,229)</u>	<u>6,851,757</u>
負債			
短期借款	\$ 356,800	-	356,8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53,918	-	53,918
應付票據	12,573	-	12,573
應付帳款	602,352	-	602,352
其他應付款	686,892	7,837	694,729
應付股利	430,230	-	430,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21,419	-	121,419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750,272	-	750,27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1,875	-	21,875
流動負債合計	3,036,331	7,837	3,044,16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7,288	-	377,2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5,568	5,568
非流動負債合計	377,288	5,568	382,856
負債總計	<u>3,413,619</u>	<u>13,405</u>	<u>3,427,024</u>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普通股股本	1,243,479	-	1,243,479
資本公積	464,743	(2,166)	462,57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39,897	-	439,897
未分配盈餘	1,313,184	(12,425)	1,300,759
其他權益	53,177	(2,043)	51,134
庫藏股票	(73,113)	-	(73,113)
權益總計	<u>3,441,367</u>	<u>(16,634)</u>	<u>3,424,73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854,986</u>	<u>(3,229)</u>	<u>6,851,757</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4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淨額	\$ 1,260,346	-	1,260,346	2,268,142	-	2,268,142
營業成本	(888,378)	-	(888,378)	(1,639,413)	-	(1,639,413)
營業毛利	371,968	-	371,968	628,729	-	628,729
營業費用	(233,730)	-	(233,730)	(436,093)	-	(436,093)
營業淨利	138,238	-	138,238	192,636	-	192,63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7,544	(2,025)	45,519	53,150	(2,489)	50,66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2,561)	2,025	(10,536)	(22,646)	2,489	(20,157)
稅前淨利	173,221	-	173,221	223,140	-	223,140
所得稅費用	(75,940)	-	(75,940)	(84,228)	-	(84,228)
本期淨利	97,281	-	97,281	138,912	-	138,912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090	-	14,090	(65,357)	-	(65,3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75)	(175)	-	687	687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2,395)	-	(2,395)	11,111	-	11,1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1,695	(175)	11,520	(54,246)	687	(53,5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8,976</u>	<u>(175)</u>	<u>108,801</u>	<u>84,666</u>	<u>687</u>	<u>85,353</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79</u>	<u>-</u>	<u>0.79</u>	<u>1.13</u>	<u>-</u>	<u>1.1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74</u>	<u>-</u>	<u>0.74</u>	<u>1.08</u>	<u>-</u>	<u>1.08</u>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 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6.30</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流動資產	\$ (8,182)
其他非流動資產	<u>8,182</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2.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6.30</u>
合併資產負債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7,957
其他權益	<u>2,043</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 3.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設備款項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6.30</u>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1,167)
預付設備款	<u>131,167</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 4.合併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應作為長期預付租金，並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6.30</u>
合併資產負債表	
無形資產	\$ (17,393)
長期預付租金	<u>17,393</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5.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合併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6.30</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1,186)
其他非流動負債	<u>(5,568)</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6,754)</u>

- 6.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6.30</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應付款	\$ <u>(7,837)</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7,837)</u>

- 7.合併公司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企業合併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選擇豁免，合併公司於轉換日，所有先前因企業合併而認列之資本公積均認列於保留盈餘。

	<u>101.6.30</u>
合併資產負債表	
資本公積	\$ <u>2,166</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2,166</u>

- 8.上述變動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6.30</u>
合併資產負債表	
資本公積	\$ 2,166
員工福利	<u>(14,591)</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2,425)</u>